Tel:

2683 9122

圖文傳真

2605 3243

Email: 電郵地址

sesrdn1@landsd.gov.hk

本署檔號 Our Ref.:

(10) in RDU/PJT/9/4 Pt. 63

來函檔號 Your Ref.

覆函請註明本署檔號

Please quote our reference in response to this letter.



我們矢志努力不懈,提供盡善盡美的土地行政服務 We strive to achieve excellence in land administration.

香港新界上水龍琛路三十九號上水廣場十九樓

LEVEL 19, LANDMARK NORTH, 39 LUNG SUM AVENUE, SHEUNG SHUI, NEW TERRITORIES

西貢區議會 2017年5月2日會議文件 SKDC(M)文件第161/17號

地政總署就SKDC(M)文件第145/17號的回應

新界將軍澳 坑口培成路 38 號 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 3 及 4 樓 西貢區議會主席 吳仕福先生

(經辦人:劉丹女士)

吳主席:

2017年5月2日 西貢區議會會議提出討論 「要求加快興建天橋完善接駁將軍澳第一期已修復堆填區 至日出康城及將軍澳海濱長廊」

貴會於 2017 年 4 月 18 日致西貢地政處就上述標題事宜的電 郵,已被轉介本鐵路發展組(總辦事處) (下稱「本鐵路發展組」) 作 跟進。就 2017 年 5 月 2 日西貢區議會有關標題事項的討論,關注到 將軍澳區一條擬議連接日出康城的天橋,據了解貴會亦已把該討論事 項要求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公司」)作出回覆,而港鐵公 司亦已於4月21日書面回覆貴會。

除了港鐵公司上述的回覆,本鐵路發展組有以下的補充:

根據日出康城的土地契約條款,承批人須應政府的要求並根據 核准建築圖則興建一條橫跨康城路的有蓋天橋,且須在該有蓋天橋交 還給政府之前負責維修管理該有蓋天橋。

有關的有蓋天橋連接位置鄰近日出康城五期發展項目,港鐵公司已與本鐵路發展組及相關政府部門就該有蓋天橋的設計及興建時間展開討論。待相關部門檢視該有蓋天橋的需求後,地政總署會盡快並期望於本年內按土地契約條款向承批人要求興建該有蓋天橋。

謝謝貴會對此事宜的關注。

地政總署鐵路發展組 總產業測量師

(潘燕儀女士



代行)

2017年4月25日

副本送: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地政總署西貢地政處

RDU/PJT/9/4/31

(傳真:2993 3700 / 2798 8822)

(傳真: 2792 0706)